

# 中国军事类年鉴发展历程与趋势

李 涛\*

**摘 要** 我国开展军事类年鉴编纂的历史轨迹分为探索起步、成长壮大、快速发展和转型创新四个阶段。军事年鉴从为地方年鉴提供资料到独立出版、从零星开展到普遍参与、从自发编纂到全面部署经历了较长的发展历程,在加强指导力度、坚持依法编鉴、拓展编纂范围、推动理论研究、注重队伍建设、打造精品年鉴等方面取得了突出成绩与成功经验。军事年鉴与地方年鉴相比具备鲜明的特性,而不同类型的军事年鉴也存在个性差异。面对当前存在的编鉴单位不平衡、编纂内容不规范、编鉴队伍不稳定、功用发挥不充分等现实问题,军事年鉴编纂要走创新发展之路,要进一步更新观念意识,迅速构建新的工作运行机制,体现时代特色,运用高新技术,突出记述改革强军的伟大实践,注重开发利用等,确保同步存史工作落地见效。

**关键词** 军事年鉴 工作历程 发展趋势

中国军事类年鉴(以下简称军事年鉴)是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组织编纂的专业年鉴,<sup>①</sup>是中国年鉴大家庭中的重要成员。编纂军事年鉴既是军事志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跟进记事、同步存史的基础性工作,同时还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军事文化事业。

我国的军事年鉴工作肇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经过几十年的不懈努力,得到迅猛发展,编纂范围逐步拓展至全军师旅级以上单位,取得了喜人成绩,结出累累硕果。随着国防和军队改革持续深入推进,已运行近20年的军事年鉴工作机制发生重大调整变化,出现了新矛盾新问题,面临着巨大的挑战。但挑战与机遇并存,继承与创新同行。2018年和2019年,中央军委和中央军委办公厅分别印发《传承红色基因实施纲要》《关于做好新时代同步存史工作的通知》两个重要文件,对全军和武警部队开展年鉴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这必将有力地推动军事年鉴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军事年鉴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的服务功效。

---

\* 李涛,男,山东省济南市人,军事科学院解放军党史军史研究中心副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为军事志、军事年鉴。

① 自2018年1月1日起,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由中共中央、中央军委集中统一领导。根据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规定,武警部队不再单独修志,武警年鉴亦纳入军事年鉴编纂工作范畴。

## 一、工作历程

军事年鉴是全面、客观、系统记述上一年度军事活动情况,逐年编纂并连续出版的综合性资料性文献。我国军事年鉴的发展只有30多年,大体上分为四个阶段。

### (一)探索起步阶段(20世纪80年代中期—90年代中期)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我国地方志事业迎来了春天。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全国各地陆续兴起了一波修志编鉴的热潮。以《中国百科年鉴》《中华人民共和国年鉴》等为代表的一批工具书年鉴相继创刊,全国年鉴特别是地方综合年鉴得以迅猛发展。军队也在借鉴国内外年鉴编纂经验的基础上,尝试编纂军事年鉴。1986年,由军事科学院外国军事研究部编纂的《世界军事年鉴》1985年卷可视为新中国军事年鉴的发轫之作。作为一部供读者了解和研究世界军事斗争形势及各国主要军情的参考工具书,该年鉴包括世界各国军事概况、1985年世界军事大事记、军事政治组织和军事条约、世界主要国家武器装备、军事专题资料和附录六部分,由解放军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1988年10月,为向军内读者提供研究、参考和引鉴的编年史资料,促进军事工作的开展,同时作为展示中国人民解放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成就和动态的窗口,宣传和扩大人民解放军的影响,增强全民国防意识,并以此推动我国军事思想及军事学术的交流,军事科学院组织编纂了《中国军事年鉴》1988年卷。该年鉴以反映军事学术理论研究为主,兼及中国人民解放军实际工作和有关资料,内容包括专载、中国军事概况、军事法规、军队建设活动、学术研究和附录六部分,由军事科学出版社出版,军内发行。这是最早专门反映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容的军事年鉴,标志着我国军事年鉴开始由“看世界”向“写自己”发展。遗憾的是,《中国军事年鉴》只编纂出版了1988年卷和1989年卷两部。北京卫戍区从1990年起编纂军事年鉴,但仅作为《北京年鉴》中的军事内容,并没有独立成卷出版。1995年,由武警总部编纂的《中国武警年鉴》正式创刊。这一时期,军事年鉴编纂尚属单位自发行为,处于零星开展、初步探索之中。

### (二)成长壮大阶段(1996—2005年)

20世纪80年代初,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第一轮修志工作陆续开展。省、市、县三级地方志书中的军事卷(篇)编纂任务,主要是在当地政府的协调下,由地方政府的军事部门——省军区(卫戍区、同级警备区,下同)、军分区(同级警备区,下同)、人民武装部具体承担。但因缺乏统一的组织领导、高效的运行机制,各单位在人员选配、工作进度等方面千差万别,志书编纂质量也存在着良莠不齐的现象,难以按时保质完成修志任务。为改变这一被动局面,国务院商请中央军委,建议将军事志编纂工作交由军队负责。1997年6月,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成立全军军事志指导机构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根据全国地方志第二次工作会议精神,为加强对军事志编修的指导,经中央军委批准,决定成立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军事科学院军事百科研究部(后随编制调整,相继设在军事科学院战争理论和战略研究部、军事历史和百科研究部),对全军军事志工作实行统一宏

观指导。在军区成立军事志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军区司令部编研室(后改称编研部),具体指导所辖省军区开展军事志工作。在省军区成立军事志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省军区本级、军分区和人民武装部三级军事志的编修工作。军事志三级组织领导机构和三级修志体系的建立,有力地推动了军事志事业的繁荣发展。1998年,全军军事志第一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的《军事志编纂工作暂行规定》强调,要“积极做好续修下一届军事志的准备”,特别是“搞好资料建设”。<sup>①</sup>1999年,南京军区正式开展军区年鉴编纂工作,成为全军大单位中的第一家。同年,新疆军区、安徽省军区率先启动省级军区年鉴的编纂。这些最早“试水”的单位,对军事年鉴事业的成长壮大发挥了引领示范效应。至2005年,军事科学院和兰州军区、北京军区、成都军区都推出了大军区级综合性年鉴;黑龙江、甘肃、青海、陕西等部分省军区年鉴相继问世;少数军分区,如银川、石嘴山、伊犁等也加入编鉴行列,开始尝试编纂年鉴。

### (三) 快速发展阶段(2006—2015年)

2006年5月,国务院颁布《地方志工作条例》,将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编纂纳入地方志工作,标志着我国年鉴工作迈入法治化轨道。同年10月召开的全军军事志第二次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把编辑军事年鉴列入军事志工作规划。军区、省军区都要编辑军事年鉴”<sup>②</sup>。在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的持续倡导和有力推动下,沈阳军区、济南军区、广州军区年鉴均于2007年创刊,从而实现七大军区年鉴编纂全覆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也于同年组织编纂兵团军事年鉴。至2009年,31个省军区全部开展本级年鉴编纂工作。《国防科技大学年鉴》2009年卷的出版,标志着军队院校开始加入到编鉴大军中。武警部队在此期间基本实现总部、总队、支队三级编鉴全覆盖。2010年印发的《全军军事志工作“十二五”规划》提出,继续做好军事年鉴和军事大事记编纂工作,进一步完善军队的军事文献资料体系。2012年召开的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明确要求“各编纂单位都要启动新一轮军事志续修工作,展开以编纂军事年鉴、军事大事记为重点的资料准备工作,并以主要精力抓紧抓好。各军区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指导所属部队全面展开师级以上单位编纂军事年鉴、团级单位编纂军事大事记”<sup>③</sup>。此后,军事年鉴的编纂单位越来越多,进程明显加快,不仅内容和形式得到充分发展,种类和数量快速增长,质量也得到大幅提升,辐射范围和影响力逐步扩大,成为军事志系列成果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军事年鉴编纂工作向常态化、规范化发展,陆续拓展到全军,出现了军种、总部机关、科研院所、陆军集团军等编鉴“新面孔”。如由海军司令部组织编纂的《海军年鉴》2013年卷为人民解放军首部军种年鉴。从2015年起,海军试验基地开始编纂出版《海军试验基地年鉴》。

① 中央军委办公厅:《全军军事志第一次工作会议纪要》,1998年7月。

② 中央军委办公厅:《全军军事志第二次工作会议纪要》,2007年2月。

③ 中央军委办公厅:《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纪要》,2012年9月。

#### (四) 转型创新阶段(2016年至今)

自2015年开始的全面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按照“军委管总、战区主战、军种主建”的原则,着力解决体制性障碍、结构性矛盾、政策性问题。<sup>①</sup>已运行近20年的军事志工作机制也随之进行重塑、重构、重组、重建,发生了根本性变化。2017年,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正式撤销,其职能交由新设立的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军区、省军区军事志工作机构也相继撤销,所担负的修志编鉴任务由司令部门移交政治工作部门的宣传口负责。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高度重视军事志工作,在2018年10月召开的第一次会议上,即强调全军和武警部队要继续做好年鉴编纂工作。同年,中央军委印发《传承红色基因实施纲要》,在要求继续做好军事志编修工作的同时,提出全军“师旅级以上单位编纂年鉴、团级单位搞好大事记”。2019年,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新时代同步存史工作的通知》,明确军事科学院承担编纂中国军事年鉴、编写国防和军队建设大事记的任务。这两个文件为军事年鉴编纂工作提供了法规依据,标志着编纂军事年鉴已由指导性的要求转变为指令性的任务,成为全军党史军史工作中一项常态化、普及化的基础性工作。军事年鉴编纂工作由此在全军和武警部队迅速展开,形势喜人。尤其是新组建成立的中央军委各机关部门闻令而动,积极开展年鉴编纂工作,至2020年8月,已编纂出版了《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政治工作局年鉴》2019年卷,《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战场环境保障局年鉴》2019年卷,《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年鉴》2019年卷、2020年卷,《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年鉴》2017年卷,《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年鉴》2017年卷、2018年卷、2019年卷。

改革开放后军事年鉴编纂情况表

年代	创刊时间	出版方式
20世纪 80年代	1986年《世界军事年鉴》 1988年《中国军事年鉴》	公开 内部
20世纪 90年代	1990年《北京年鉴(军事部分)》《陕西军事年鉴》 1995年《中国武警年鉴》 1998年《银川军事年鉴》 1999年《南京军区年鉴》《新疆军事年鉴》《安徽军事年鉴》	内部
21世纪初	2000年《军事科学院年鉴》 2001年《兰州军区年鉴》《黑龙江省军事年鉴》《宁夏军事年鉴》《石嘴山军事年鉴》 2002年《甘肃军事年鉴》《青海军事年鉴》《伊犁军事年鉴》 2003年《陕西军事年鉴》 2004年《北京军区年鉴》 2005年《成都军区年鉴》《黑龙江农垦总局军事年鉴》	内部

<sup>①</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新时代的中国国防(2019年7月)》,人民出版社,2019年,第23页。

(续表)

年代	创刊时间	出版方式
21 世纪初	2006 年《辽宁省军区军事年鉴》《吉林军事年鉴》《内蒙古军事年鉴》《湖南军事年鉴》《云南军事年鉴》《贵州军事年鉴》《金华军事年鉴》 2007 年《沈阳军区年鉴》《济南军区年鉴》《广州军区年鉴》《上海军事年鉴》《江苏军事年鉴》《浙江军事年鉴》《福建军事年鉴》《江西军事年鉴》《湖北军事年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年鉴》《北京卫戍区年鉴》《重庆警备区年鉴》(2009 年更名为《重庆军事年鉴》。)《吕梁市军事年鉴》 2008 年《西藏军事年鉴》《河北军事年鉴》《山西军事年鉴》《海南军事年鉴》《大同军事年鉴》 2009 年《天津军事年鉴》《山东军事年鉴》《河南军事年鉴》《广东军事年鉴》《广西军事年鉴》《四川军事年鉴》《太原市军事年鉴》《忻州军事年鉴》《中国军事测绘导航年鉴》(从 2017 卷开始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场环境保障年鉴》)《国防科技大学年鉴》	内部
21 世纪 10 年代	2010 年起陆军各集团军、各省军区军分区、预备役师等单位开始编纂军事年鉴 2011 年《驻香港部队军事年鉴》《中国军事气象水文年鉴》《石家庄机械化步兵学院年鉴》《济南军区信息化部年鉴》《联勤第二十分部年鉴等》 2012 年起各军区师以上部位开始编纂军事年鉴、团级单位编纂军事大事记 2013 年起海军师以上部队及院校开始编纂军事年鉴 2014 年《第二炮兵后勤年鉴》(从 2017 卷开始改为《火箭军后勤年鉴》) 2016 年起新组建成立的陆军、西部战区等单位及南京、兰州等军区善后办开始组织编纂军事年鉴 2018 年《西部战区年鉴》《西部战区陆军年鉴》 2019 年《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政治工作局年鉴》《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战场环境保障局年鉴》《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年鉴》《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年鉴》《东部战区年鉴》《空军研究院年鉴》 2020 年《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年鉴》《中部战区空军年鉴》	内部

说明:此表数据主要来自 2016 年底对全军军事年鉴编纂情况进行调研统计的结果,转引自丁国瑞《军事年鉴工作可持续发展的探索与思考》一文,载于《中国年鉴研究》2018 年第 3 期。根据最新研究成果,对部分数据进行了订正,并补充更新了数据,时间截至 2020 年 8 月。内部出版指非公开出版,包括机密级、秘密级和内部发行。

## 二、成绩与经验

20 多年来,在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的统一部署下,在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的有力指导下,在各级军事志工作机构的直接领导下,经过编纂单位和年鉴工作者的共同努力,军事年鉴工作逐步走上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的发展轨道,取得了重大成绩,也积累了一些经验,形成了上下互动、整体推进、健康发展的良好局面。

## （一）加强指导力度

编纂军事年鉴是为某一建制单位(或军事辖区、专业领域)所开展的军事活动“记事”“修家谱”的常态化工作,不仅涉及的内容多、单位多、层次多、范围广,而且编纂任务重、要求高、时间紧、难度大,同时又因成果见效慢而往往不容易引起重视,更需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进行科学谋划,实施有效推进。全军军事志第二次、第三次工作会议都对军事年鉴编纂工作进行动员部署,明确任务分工,提出具体要求。经过十余年的实践探索,各编鉴单位已基本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分管首长负责,司令部组织实施,各部门通力合作,军地协调,牵头单位和协作单位密切配合的较为稳定的工作运行机制,从而保证了军事年鉴编纂任务的圆满完成。根据2012年7月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召开前的统计,编纂出版军事年鉴496部,其中军区年鉴56部、省级以下军事年鉴440部,军事大事记2456部。截至2015年底,全军共编纂出版军事年鉴320余种1000余部,军事大事记2000余部(以上统计数据均不含武警年鉴)。2017年,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正式成立后,已召开两次工作会议,均强调全军和武警部队要做好军事年鉴编纂工作,作为推动同步存史工作的重要抓手。

## （二）坚持依法编鉴

军事志工作的实践经验表明:依法修志编鉴是一条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在相继出台《军事志编纂工作规定》《军事志编纂细则》等文件的基础上,于2008年印发《军事年鉴编纂细则(试行)》,统一规范年鉴编纂工作。各军区、省军区在这一基本依据的基础上,也陆续制定出台相应的规定和细则。全军军事志工作“十一五”“十二五”规划都对军事年鉴工作进行筹划部署,有力地促进了编纂工作步入法治化轨道。为适应军事年鉴工作新机制,提高军事年鉴的编纂质量和效率,2019年,由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军事科学院解放军党史军史研究中心具体组织拟制了《军事年鉴编纂工作规范》,已正式上报,待中央军委批准后印发全军执行。该规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强军思想为指导,贯彻习主席关于党史军史和传承红色基因的重要论述精神,依据党史军史工作相关政策法规,着眼适应改革重塑、服务强军兴军要求,着力阐明新时代军事年鉴编纂的重要作用、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明确处理政治性、政策性等敏感问题的参考依据,规范编纂运行机制和体例设置、内容撰写、书稿审查、出版发行、质量评估等各个环节,以统一规范全军和武警部队的年鉴编纂工作。

## （三）拓展编纂范围

随着军事志工作逐步由追述历史转到同步记述、由单一编纂军事志转到构建“志、鉴、记”体系上来,军事年鉴、军事大事记的编纂也在全军渐次展开,编纂单位和年鉴类型、数量、质量都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2010年印发的《全军军事志工作“十二五”规划》提出:“各军区、省军区要继续扎实做好本级军事年鉴编纂工作的同时,适当扩大军事年鉴编纂的范围,各军区要有计划地组织指导所属集团军编纂军事年鉴,师、旅、团级单位编纂军事大事记。”2012年,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在启动新一轮军事志续修工作的

同时,“展开以编纂军事年鉴、军事大事记为重点的资料准备工作,并以主要精力抓紧抓好。各军区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指导所属部队全面展开师级以上单位编纂军事年鉴、团级单位编纂军事大事记”<sup>①</sup>。除军区、军兵种、省军区系统、科研院所等单位编纂综合性军事年鉴外,一些业务部门也自发开展专题性军事年鉴的编纂工作。如原总参谋部测绘导航局组织编纂的《中国军事测绘导航年鉴》,原第二炮兵后勤部组织编纂的《第二炮兵后勤年鉴》,海军指挥学院组织编纂的《海军指挥学院教育年鉴》等。在这次军改中,大批调整重组新建单位,如办公厅、联合参谋部、政治工作部、后勤保障部、装备发展部、训练管理部等中央军委机关部门,东部战区、西部战区和南部战区陆军、西部战区陆军、中部战区空军等,以及陆军、海军、空军、火箭军、战略支援部队、联勤保障部队等军兵种单位,都已陆续展开年鉴编纂工作,年鉴编纂范围得到更大拓展,许多为填补空白之作。如2018年,西部战区率先编纂出版了《西部战区年鉴(2017)》,为首部战区年鉴。同年编纂出版的《西部战区陆军年鉴(2017)》是第一部战区军种年鉴。《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年鉴(2019)》的编纂出版,则填补了中央军委机关部门年鉴空白。

#### (四) 推动理论研究

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深化理论研究,是加强学科建设的必由之路。各编鉴单位高度重视理论研究,通过采取专题研讨、鉴稿展评、经验交流等多种形式,以及举办理论研讨会、组织专家授课、开展学术交流等方式,积极推动军事年鉴编纂基础理论和应用理论研究,把理论指导作为促进编鉴工作、提高年鉴质量的重要手段。先后编辑出版《军事年鉴编纂手册》《军事年鉴论文集》《军事年鉴编纂举要》等一批理论著作和工作用书,在《中国地方志》《中国年鉴研究》《军事历史》《军事百科》《中国军事志》<sup>②</sup>等刊物上发表与军事年鉴相关的学术论文数百篇。同时积极参加中国地方志学会年鉴分会年度会议、年鉴研讨会和年鉴论坛等学术活动,加强与地方年鉴界同仁的学习交流,并组织撰写提交了一批有分量的学术成果。这些有益的探索和研究不仅丰富了年鉴编纂与实践,初步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军事年鉴编纂理论,而且对于解决实际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发挥了很好的理论指导作用,为发展和完善军事年鉴学科建设奠定了理论基础。

#### (五) 注重队伍建设

人才是兴业之本,是干事创业的关键所在。在面临体制编制持续调整改革、专职修志编鉴人员不断精简的情况下,全军各单位始终把培养一支具有较高业务素质且相对稳定的编鉴队伍作为确保军事年鉴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多出精品佳鉴的必要条件。通过积极挖掘潜力,合理调配力量,建立激励机制,千方百计地保留骨干、稳定队伍、推进工作,并采取返聘老同志、配备大学生士官、招聘文职人员等方式,充实一线编鉴队伍,解决人手不足的难题。据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前的统计,截至2012年上半年,军队共有6000多

<sup>①</sup> 中央军委办公厅:《全军军事志第三次工作会议纪要》,2012年9月。

<sup>②</sup> 《军事百科》《中国军事志》均为军事科学院军事百科研究部于21世纪初创办的内部刊物,后因机构调整而停刊。

人从事军事志编纂工作,其中现役专职干部340多人、现役兼职干部近3500人、回聘离退休干部1700多人。<sup>①</sup>同时采取集中培训、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不断加大对编鉴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业务水平。2005年,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在山东威海组织召开近600人参加的军事年鉴编纂业务培训会,有效提升了编鉴队伍的能力素质。2019年,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上海举办全军党史军史工作第一届骨干培训班,就军事年鉴编纂进行了专题培训。与此同时,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政治工作部、装备发展部和空军、联勤保障部队等已先期展开年鉴编纂工作的单位,也分别组织了不同形式的业务培训。

## (六) 打造精品年鉴

质量是年鉴的生命,事关年鉴的存在意义和使用价值。因此,坚持质量第一是军事年鉴工作必须一以贯之的原则。长期以来,各编鉴单位自觉站在对历史负责、对国防和军队建设负责的高度,始终把确保年鉴质量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为打造军事年鉴精品工程,制定相应的细则、规定,成立专家组对编鉴工作实施全程、持续跟踪督导,严把质量关口,逐步建立起资料管理、逐级审查、交叉互审、专家评审、质量评比等制度,有效提高了编纂效率和质量,确保所编年鉴政治观点正确、框架合理、分类科学、领属得当、编排有序、要素齐全、行文顺畅、资料翔实,具有为现实服务和同步存史的多元价值。在近年来参加的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中,全军共有上百部年鉴获奖。其中,2020年获全国特等年鉴的有:《南京军区善后工作办公室年鉴(2019)》《西宁联勤保障中心年鉴(2019)》《东部战区年鉴(2019)》《宁夏军事年鉴(2019)》《国防科技大学年鉴(2019)》《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年鉴(2019)》。

## 三、军事年鉴的特性

特性,即人或事物特有的性质,属于实体的本质方面的特征。年鉴的特性是年鉴区别于其他出版物的“身份”标识,由其任务、内容、服务、功能定位而划定。从普遍意义上看,所有的年鉴都拥有许多共同点,即通性,如政治性、年度性、资料性、时效性等;从特殊角度上讲,每一部年鉴都有自己的属性,即特性,否则就失去了独立成鉴的意义和价值。军事年鉴除了共有的通性外,还具有其鲜明的特性,其特性同样也是复杂、多层次的。

### (一) 与地方年鉴相比

一是专业性,即军事性。这缘于编纂军事年鉴是军队统一组织开展的同步存史工作,具有“军办事业”“军修性质”“为军服务”的特性。军事是指一切与战争、国防、军队直接相关的事项,包括准备战争、实施战争、遏制战争、国防建设和军队建设等。<sup>②</sup>毋庸置疑,

<sup>①</sup> 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办公室编:《军事志编纂工作手册》,2015年,第67页。

<sup>②</sup> 全军军事术语管理委员会、军事科学院:《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语》(全本),军事科学出版社,2011年,第1页。



相较于地方年鉴,军事年鉴属专业年鉴。正所谓专鉴贵专,军事年鉴主题专注军事一域,内容集于军事一身。无论是建制性军事年鉴、区域性军事年鉴还是专题性军事年鉴,从其所承载的内容来看,军事是主题指向和基本属性,应体现出“汇一方军事”“集一域军情”之特色。因此,军事年鉴从谋篇布局到纵向记述,从类目、分目到所有条目,都要用“军”字贯穿全部,处处洋溢着浓浓的“军味”。

**二是内部性,即保密性。**这是由军事工作的特殊地位和军事年鉴的功能定位所决定的。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实践活动,军事保密事关国家安全、战争胜负、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战争年代,保密就是保生存、保胜利;和平时期,保密就是保安全、保发展。作为一种综合资料性文献,军事年鉴需要全面、系统、准确地记录某一建制单位(或军事辖区、专业领域)的军事活动情况,必然会涉及大量的军事秘密。正是基于此,“军事年鉴工作要严格执行党、国家和军队保密法规,实行主编责任制,注意做好资料搜集、编辑整理、印刷出版过程中的安全保密工作,防止失泄密事件发生”<sup>①</sup>。一般来讲,军级以上单位编纂的军事年鉴多为机密级,师旅级多为秘密级或内部发行,鲜有公开出版的。

## (二)与军事年鉴自身相比

不同类型的军事年鉴存在着不同的特性。军事年鉴通常可分为综合性年鉴和专题性年鉴,其中综合性年鉴是目前军事年鉴编纂的主流,亦可分为建制性军事年鉴和区域性军事年鉴。建制性军事年鉴就是以军事组织为范畴、以建制隶属关系为统辖、以部队番号或单位名称冠名,反映编纂主体全面建设情况的年鉴,如《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年鉴》《东部战区年鉴》《国防科技大学年鉴》《中国武警年鉴》等。区域性军事年鉴则是以行政区划为范畴,反映辖区内军事活动情况的年鉴,主要是依托国防动员系统编纂出版的省级、市级军事年鉴,如《宁夏军事年鉴》《江西军事年鉴》《金华军事年鉴》《南充军事年鉴》等。专题性军事年鉴是以兵种类型、职能分工、业务属性、学科名称、重大军事行动性质等其中一种形式命名,反映兵种建设、职能完成、专业动态、学科发展或者某项重大军事行动等情况的专项性年鉴,如《中国战场环境保障年鉴》《火箭军后勤年鉴》等。以上几种不同类型的军事年鉴都有各自鲜明的特性,直接决定着它们在编纂组织、框架结构、条目选收以及使用范围、功能效用等方面存有差异。

## 四、编纂工作现状

在此次军改前,军事年鉴编纂主要是依托军事志工作系统组织开展的,基本上以成建制、成区域综合军事情况和保存军事资料为主,编纂单位主要集中在军区、省军区系统。2017年,军事志工作打破原有的三级编纂体制,正式纳入党史军史工作系统。但由于机构裁撤、人员分流、任务移交以及新的工作机制一时尚未构建起来等诸多原因,军事年鉴编纂也存在一些问题,使编纂工作正常运行、质量提升、队伍稳定和功用发挥都受到一定程

<sup>①</sup> 全军军事志领导小组办公室:《军事年鉴编纂细则(试行)》,2008年6月。

度的影响。

### （一）编鉴单位不平衡问题

由于年鉴编纂工作不是各单位的中心工作,属于“软指标”,因此长期以来在一些单位中存在着“说起来重要,干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现象。个别单位的领导对年鉴工作重视程度不够,甚至以没有专门编制、缺乏专业人员、不能冲击中心工作等理由为借口,迟迟不启动年鉴编纂。军改前,军区和省军区系统因设有专门的军事志工作机构,年鉴工作开展得相对较好。如宁夏军区自2001年起编纂《宁夏军事年鉴》,至今没有中断,做到一年一鉴,质量稳中有升,在连续三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中被评为特等年鉴。山西省军区在做好本级年鉴编纂工作的同时,积极督导,措施得力,实现了军分区年鉴全覆盖,所辖人民武装部绝大多数都在编纂大事记。军改后,包括中央军委各机关部门、战区、军兵种、国防大学等在内的大单位,迅速行动起来,积极推动年鉴工作,有的还走在了编鉴队伍的前列。如新组建的联勤保障部队,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年鉴工作,所属沈阳、郑州、无锡、桂林、西宁5个联保中心均已编纂出版年鉴,在第六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中获特等、一等、二等年鉴各1部,三等年鉴2部;在第七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审活动中获特等年鉴1部,一等、二等年鉴各2部,成绩斐然。相反,原本为编鉴主力军的省军区系统,由于军事志工作机构撤销、任务职能转换、新的政策制度尚未出台等客观原因,面临着诸多现实困难。部分省军区更是在编鉴队伍解散、专职人员分流的情况下,被迫暂时停止开展多年的年鉴编纂工作。

### （二）编纂内容不规范问题

为规范军事年鉴编纂工作,2008年,全军军事志指导小组印发《军事年鉴编纂细则(试行)》,对规范编纂内容、确保年鉴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但由于当时编鉴主体在军区、省军区系统,细则主要是针对这些单位而制定的,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随着军事年鉴编纂在全军范围内全面展开,其局限性更为凸显,已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特别是军改后,军事年鉴工作机制发生重大调整变化,这一细则已经失效。中央军委党史军史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伊始,就决定制定一部适用全军的《军事年鉴编纂工作规范》。经过近两年的研究论证、修改完善,该规范已数易其稿,正在报批中,尚未正式印发。这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目前各级各类军事年鉴在类目设定、内容收录、撰写要素、语言表述、文字风格、编纂体例、装帧版式等方面,依然是各行其是、自成体系,缺乏统一规范。尤其是刚接触年鉴编纂工作的单位缺乏实际操作经验,对年鉴的基础理论理解不深、把握不准,没有掌握编纂规律、不熟悉编纂技巧,存在着内容重复率高、同质化语言多等问题。甚至极个别单位连概况、特载、大事记、正文、附录、图表等年鉴基本构成要素都搞不清楚,错误地认为年鉴是大事记的“升级版”或是“年度文件资料汇编”,其编纂的年鉴内容根本无法达到“近能汇情资政、远可积鉴成史”的复合品质,质量堪忧。

### （三）编鉴队伍不稳定问题

编纂年鉴是一项连续性、长期性、基础性工作,同时又是一项专业性强、标准要求高的

工作,需要有一支相对稳定且素质较高的编纂队伍作为支撑。全军各编鉴单位采取以会代训、以评促编等方式,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学术交流,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逐步形成了一支现役与聘用、专职与兼职、专家骨干与基层人员相结合的编鉴队伍,无论数量还是业务素质都有了很大的提升。但军改后,随着担负年鉴编纂任务的业务部门由军事口调整到政工口,旧的机制已被完全打破,新的机制尚未构建起来,原有的编鉴骨干大量流失。据不完全统计,2016年各省军区担负修志编鉴工作的现役专职干部为63人,当年即转业9人;2017年省军区军志办撤销后,现役专职干部基本都被分流,任务转隶政治工作局(也有个别转隶办公室),一般由负责史料编纂工作的干事兼管,返聘的老同志也大多被解聘。同时,新从事编鉴工作的同志不熟悉业务,且流动变化快、人才难保留、专业素质低的现象普遍存在,直接影响了军事年鉴的编纂进度和整体质量。

#### (四) 功用发挥不充分问题

编鉴是为了用鉴。编是基础,用才是目的,不仅为当代人用,也为后代人用。军事年鉴除“存史、育人、资政”三大传统功能外,还有与史志不同的价值作用。有学者将军事年鉴功用细化为“纪事、汇文、录人、存数、留影、作证、综览”等,还有学者认为军事年鉴能够发挥决策参考、资料查询、交流互鉴、强军励志、教训警示、国防教材等功效。<sup>①</sup>但由于军事活动的特殊性,目前全军各单位编纂的军事年鉴,除极个别公开出版、少数内部发行外,绝大多数都是带有密级的,且相当一部分为机密级,甚至个别为绝密级。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知鉴人员的范围,同时也严重影响了年鉴的服务功能,极大地制约了年鉴的作用发挥,使其无法成为解读军事的良朋益友、撰史修志的宝贵资料、科学决策的重要参考,致使许多密级高的年鉴编完即存入单位档案室,锁进保密文件柜,或束之高阁没人理,或隐于“深闺”无人识,不能更好地发挥前述功效,服务于备战打仗和建设世界一流军队。

### 五、发展趋势

在全面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沿袭近20年的军事年鉴工作机制发生根本性变化,进行重塑、重构、重组、重建的大背景下,如何尽快适应新的运行机制,调整任务职能,转变工作方式,确保平稳过渡,实现转型升级,满足新时代强军事业需要和党史军史工作要求,已经成为军事年鉴编纂工作一个亟待解决的现实课题。可以预见,随着《传承红色基因实施纲要》《关于做好新时代同步存史工作的通知》两个文件的印发,军事年鉴编纂工作将在全军和武警部队全面展开,无论编纂单位、年鉴内容和种类形式等都将出现“井喷”式的发展格局。为此,各编鉴单位都要从实际出发,科学制定发展规划,积极稳妥地推进军事年鉴编纂工作。

#### (一) 提高思想认识,迅速构建新的工作运行机制

在此次军改中,全军将包括编纂军事年鉴在内的军事志工作统一纳入新的党史军史

<sup>①</sup> 李海明:《军事年鉴编纂举要》,军事科学出版社,2018年,第21~24页。

工作领导体制中,年鉴编纂任务首次以中央军委的名义得到明确。全军和武警部队师旅级以上单位要坚决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军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认识到年鉴编纂已由原先的“软指标”变为现在的“硬任务”,成为本单位年度工作的“必修课”,是必须完成的指令性任务。同时,要充分认识到编纂年鉴是续写红色家谱、赓续红色血脉的重要阵地,是传承红色基因、培养红色传人的主要课堂,是提供辅政咨询、服务科学决策的新型智库,是展示人民军队形象、汇聚强军力量的特色窗口,是加强史料利用、深化学术研究的基础工程,使命光荣,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及早列入党委议事日程,加快构建与完善新的工作机制,科学绘制本单位军事年鉴的发展路线图,推动编纂工作顺利开展。

## (二)更新观念意识,确保同步存史工作落地见效

编纂军事年鉴既是军事活动“正在进行时”的跟进记录,又是军事活动“年度性反刍”的真实反映,具有极其丰富多元的内在价值。为贯彻落实党史工作“一突出”(进一步突出开创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时间段历史研究)、“两跟进”(即时跟进党中央的步伐、即时跟进历史前进的步伐)的新任务新要求,既要把军事年鉴编纂工作作为构建全军大历史格局的基础工程,作为整理和保存军事历史资料的主要手段,作为构建全军同步存史机制的关键环节,进行重点谋划;又要把军事年鉴编纂工作作为续写本单位(或军事辖区、专业领域)历史的重要举措,视为记载、研究、宣传和展示“红色家谱”的基础和前提。在年鉴编纂过程中,各编鉴单位要及时收集整理资料,做到跟进记述。要坚持逐年编纂出版,实现同步存史,力避以往追述历史的被动局面,开创新时代党史军史工作的新局面。

## (三)体现时代特色,突出记述改革强军的伟大实践

党的十八大以来,人民军队在实现“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强军目标、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进程中,贯彻落实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走中国特色强军之路,全面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这是一场整体性、革命性变革,推进力度之大、触及利益之深、影响范围之广,前所未有。军事年鉴编纂单位不仅是改革强军的亲身经历者、积极参与者,还是即时记录者,要全面翔实、准确客观地加以记述,用年鉴形式突出反映这场伟大变革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要浓墨重彩地记述本单位(或军事辖区、专业领域)在习近平强军思想指引下,坚定不移地迈出强军兴军历史性步伐,在努力建设同国际地位相称、同国家安全和利益相适应的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的伟大进程中,所采取的新举措、取得的新成就、展现的新风貌等内容,为即将展开的第三轮修志工作和编修军史打下丰厚、翔实的资料基础。

## (四)运用高新技术,提高编鉴效率和功用发挥

进入新时代,随着人民解放军使命任务的不断拓展,部队信息化水平的逐步提高,客观上要求军事年鉴编纂工作必须持续改进和创新方法手段,以适应军队现代化进程中史料收集整理、编辑加工、管理使用和开发利用的新要求,更好地为备战打仗、提高部队战斗力服务,充分发挥年鉴应有之功用。要运用大数据和信息获取、处理、存储、传播等现代科技手段,提高年鉴资料工作的信息化水平。要推动年鉴信息的数据转化,构建年鉴编纂自

动化平台和年鉴数据库,提高编纂效率,确保编纂质量。要注重年鉴成果的多元化建设,尝试开发网络版、影像版年鉴,改“无声”为“有声”,变“平面”为“立体”,更好地宣传推广、研究使用年鉴。

### (五) 注重开发利用,深入发掘年鉴成果的多重价值

在严守保密纪律的前提下,针对读者类别推出不同类型、多种版本的军事年鉴,打破军事年鉴因密级程度高、使用范围窄而限制其功用发挥的“瓶颈”问题。比如,通过降密、解密处理,编纂出版具有地域特色、面向社会大众、官兵喜闻乐见的公开版军事年鉴,以充分展现人民军队威武之师、文明之师、和平之师、胜利之师的良好形象。或把军事年鉴中的部分内容加工制作成适合现代受众阅读习惯、形式多样的短视频、动漫、抖音等衍生产品,以满足不同群体、不同层次读者和不同工作任务的需要,更好地实现军事年鉴教化育人、普及国防知识、服务国防教育、加强对外宣传等功用。

## 六、结 语

作为“官修正史”,军事年鉴全面系统、客观真实地记载建制单位(或军事辖区、专业领域)内的军人和军事活动。换言之,军事年鉴讲的就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故事,展现的就是全面、真实、立体的人民军队。因此说,军事年鉴编纂工作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在“存史、育人、资政”,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提升具有中国特色的军事文化软实力,尤其是在实现同步存史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管理体制、联合作战指挥体制、规模结构和作战力量体系、院校及武警部队改革的组织实施,军事年鉴编纂已纳入党史军史工作中,改由政治工作部门具体负责,编纂范围也由以省军区系统为主向全军师旅级以上单位拓展。形势喜人,同时形势也逼人。全军各编鉴单位和年鉴工作者要充分认识新时代史志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按照中央军委关于做好新时代同步存史的具体要求,坚持明确任务要求,强化编鉴工作责任意识;制定文件法规,确保有法可依依法治鉴;开展岗位培训,提高编鉴人员业务素质;加强交流协作,合力打造年鉴精品力作的基本原则,以高度的历史自觉和强烈的使命担当,勇于进取、积极作为。以“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的精神,鼓足干劲、戮力同心,共同推进军事年鉴编纂工作的创新发展,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强国梦、强军梦的伟大进程中,作出军事年鉴人应有的贡献。

责任编辑:杨卓轩